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西醫基層總額

109 年第 1 次共管會議(視訊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3 月 17 日 (星期二) 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北區業務組 7 樓會議室

主席：張組長溫溫、莫主任委員振東

紀錄：麻晟瑋

出席人員：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北區分會

林副主任委員安復、古副主任委員有馨、吳副主任委員順國、
李組長紹誠、邱組長國華、羅組長世績、吳委員首寶、周委員光偉(請假)、
林委員為文、林委員浩健、林委員國靜、涂委員百洲、曹委員景雄(請假)、
陸委員勇亮、游委員敬倫、黃委員永輝、褚委員德興(請假)、
蕭委員敦仁、吳委員國治、廖委員明厚、呂委員紹達、朱委員先營、
陳委員晟康、謝委員其俊、莊委員志宏

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許專門委員菁菁

游專門委員慧真

醫務管理科

陳科長輝發、吳視察玉蓮、吳視察煥如、陳科員孟函

醫療費用二科

蔡科長秀幸、陳視察祝美、黃視察綺珊、

王複核專員慈錦、盧專員珮茹

醫療費用三科

倪複核視察意梅

綜合行政科

雷視察若瑾

一、主席致詞：(略)。

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

三、 報告事項：

第一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108 年第 4 次共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略)

決定：洽悉。

第二案

報告單位：基層審查執行會北區分會

案由：北區分會執行概況報告。(略)

決定：洽悉。

第三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西醫基層總額執行概況。(略)

決定：通盤評估家醫評核指標執行成效受疫情影響程度，蒐集醫界指標執行建議並反映署本部研議配套措施。

第四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申報玻璃體內注射(86201C)未申報注射劑藥物辦理情形。

決定：洽悉

第五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相關配套措施。

決定：洽悉。

第六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復健治療高耗用暨「西醫門診年復健次數(中度治療)>180次」指標輔導情形。

決定：洽悉。

第七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因應COVID-19(武漢肺炎)專業審查調整案。

決定：配合署本部審查從寬認定原則，包含針對移民署及疾管署提供之相關名單、主次任一診斷符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或流感等相關診斷碼及CT、流感快篩及胸部X光等醫令不抽樣或不送審；另自109年2月(費用月)起，與疫情相關之本組立意指標暫緩執行，後續視疫情調整，請宣導會員知悉。

第八案

報告單位：北區業務組

案由：本署因應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期間辦理提升暫付金額方案。

決定：

- 一、本方案補付金額係以當月申請金額*0.95(以1點1元計算)-當月暫付金額，即時挹注醫療院所，自109年2月(費用月)起適用，若無意願參加之院所請於3月20日前書面申請，請分會協助宣導。
- 二、委員建議透過非健保預算挹注，減輕因疫情影響院所服務量能及防疫所造成之成本衝擊，請分會提案全聯會討論，本組適時反映署本部。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下午13時35分

